

有關松仁路綠化及清除雜草工作的提問
(文件 TAFEHCCC 46/2020 號)

環境保護署的書面回覆

街道的綠化和除蚊工作，以及被拾荒者霸佔及擺放雜物事宜，並不屬環境保護署的職權範圍。

食物環境衛生署的書面回覆

食物環境衛生署(本署)於松仁路本署管轄範圍的公眾地方，提供街道潔淨及防治蟲鼠服務。此外，本署亦會與相關政府部門協作，加強防蚊及滅蚊工作。就上述地點的綠化工作，宜由相關部門作出跟進。

至於拾荒者佔用公眾地方存放雜物屬街道管理問題，涉及多個政府部門的職權範疇，有賴各政府部門通力合作才能有效根治。本署會積極配合統籌部門的聯合行動，確保環境衛生。

2020年8月